



桃園市中壢高商校友會

第 7 屆 第 3 次 理 監 事 會 議 會 議 紀 錄

開會日期：112 年 9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六時三十分

地 點：桃園市立中壢商業高級中等學校 志道大樓 2 樓會議室

主 席：古素琴理事長

記錄：古竺艷

出席人員：校友會理監事（如簽到表）

列席人員：中壢高商校長、行政主管及工作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古理事長 素琴）：（略）

貳、校長致詞（鄒校長 岳廷）

介紹與會貴賓及行政主管

參、會務報告

一、宣讀前次理監事會議決議事項辦理情形：

案由一、有關本會 111 年度經費收支決算表，提請審議。

說明：（略）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函報主管機關核備在案。

案由二、有關本會 112 年度工作計畫及經費收支預算表，提請審議。

說明：（略）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持續辦理中。

案由三、修正本校校友會組織章程第十三條第二項及第十五條，提請討論。

說明：（略）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修正後章程經第七屆第 2 次會員大會表決通過，已函報主管機關核備在案。惟桃園市政府函復說明建議修正事項，於本次會議提案討論（案由二）。

案由四、遴選本會第 19 屆傑出校友名單，提請審議。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已於母校 69 週年校慶慶祝大會中進行傑出校友表揚。

案由五、有關校友會支應實習處工讀生勞保費及勞退金乙案，提請審議。

說明：（略）

決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依決議持續辦理中。

二、校友會財務報告

（一）112/1/1~112/8/17 收支明細表如附件一（P.5~P.7），總收入 261,795 元，總支出 269,790 元，結餘 1,885,509 元。

（二）金融帳戶結餘 1,885,509 元，影本如附件二（P.8）。

三、校友會會務報告

（一）於 9 月 1 日新生說明會邀請劉欣宜（台灣房屋龍潭中正直營店經理）、吳莞堯（堯丞希設計工作室負責人）、鄭詩翰（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系兼任講師）校友返校分享，將校友的人生閱歷引入校園，提供新生學弟妹學習態度的鼓勵與建議。

（二）第 20 屆傑出校友表揚，適逢母校 70 週年校慶，請各位理監事協助舉薦具有優秀代表事蹟之傑出校友以供遴選。

（三）第七屆第二次會員大會討論 70 週年校慶活動籌備，擬辦理之活動為：製作校友會紀念 POLO 衫、70 週年校慶校友聯誼茶（餐）會、校友暨師生藝文展、校友回娘家—班級同學會。

肆、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校友會總幹事暨財務組長任命事宜，提請理事長改任。

說明：

- (一) 因學校行政職務異動，提請理事長改任實習主任呂麗珍（現為本會理事暨財務組長）為總幹事。
- (二) 依據「社會團體工作人員管理辦法」第 5 條，理監事不得兼任總幹事，擬由候補理事第一順位詹妤茜遞補為理事，並兼任財務委員職務。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將性別比例原則納入本會組織章程一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 依據桃園市政府 112 年 5 月 29 日府社團字第 1120144121 號函說明三辦理。
- (二) 為保障不同性別公平參與與決策機會，建議將理、監事單一性別名額不低於三分之一條文納入章程，以提升團體組成及發聲多元性。
- (三) 上述條文經桃園市政府來函建議新增，爰予配合修正，章程修訂草案如附件三（P.9）。

決議：照案通過，擬於 113 年會員大會提案，待通過後函報社會局。

伍、臨時動議

一、70 週年校慶相關活動事項討論

1. 與學校共同製作 70 週年紀念 polo 衫（本會不另外設計製作），本紀念衫由本會、家長會與文教基金會共同認購，校友會認購 200 件，校慶捐款滿 1,000 元贈送一件。
2. 70 週年紀念高粱酒，本會與家長會、文教基金會共同認購，校友會認購 100 瓶，校慶捐款滿 10,000 元贈送一瓶。

3. 校慶當日配合學務處在藝文中心協同辦理校友暨師生藝文展，也藉 70 週年校慶的機會，多辦理幾場校友經驗分享講座。
4. 由於校慶當天活動繁多，取消辦理 70 週年校慶校友聯誼茶(餐)會，並將校友回娘家一班級同學會提早至 113 年 3 月左右舉辦，利用 facebook 傳達相關訊息供校友們知悉活動辦法。

陸、散會 (合照)